

# 支撑民族元气的民间艺术

□ 潘启爻

老而悠久的民间艺术土壤中汲取养分，去培育出新的花朵。

组建“民间美术系”之后，杨先让认为必须获得第一手数据，抱着“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的态度向民间去“化缘”，于是才有了他和考察队走黄河、考察民间艺术的想法。杨先让从1986年至1989年先后率领考察队十四次深入黄河流域，考察当地的民间艺术种类、艺术风格、民间艺人、节庆习俗等，足迹遍及青海、甘肃、宁夏、陕西、山西、河南、河北、山东8省（区），故书名“黄河十四走”。在走访中，考察队积累了近千张图片资料，并整理出二十多万字的文本。书中不仅详述了安塞腰鼓、画像石、木版年画、剪纸、农民画、石刻、泥（面）塑等民间技艺，还分析了其艺术风格、反映的民俗风貌、折射的文化内涵等，并记录下当时优秀的

民间艺人（如刘兰英剪纸、苏兰花剪纸、潘京乐皮影等），较为全面细致地展示了黄河流域的民间艺术面貌。

生动鲜活的民间艺术，向来被誉为民族历史文化“的活化石”，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考察中他们发现，生活在偏僻农村的妇女，经过一代又一代的母女传承，无意中保留了许多古老的民俗技艺。如民间妇女的剪纸、刺绣图案，竟然与新石器时代彩陶、史前岩画、汉代画像石上的图画相差无几；民间庙会上售卖的泥泥狗、儿童的耍货，其蕴含的生殖繁衍观念与原始时代的生殖崇拜一脉相承；还有年画、春宫画、石狮狮子等辟邪之物，都能从原始社会的巫术或宗教情结中找到源头……民间艺术的共同主题是歌颂生命、生殖繁衍，且均采用意念造型的方式，这些与中国的本源艺术（原始艺

术）如出一辙。而本源艺术中的鱼、蛙、蛇、鸟、日、月、山等纹样，无不成为民间艺术的素材。可以说，民间艺术并不是一种孤立、静止的存在，其主体是由妇女创造的“母体艺术”，其上承先民创造的本源艺术，下开专业化的工匠艺术，诚如杨先让在书中所言：“民间艺术是一个庞大的造型世界，实实在在与广大平民共生了数千年，并自始至终沿着自己的规律去进行创造，发展成一深厚而丰富的艺术体系”；“中国民间艺术，放在整个世界范畴去看也是最丰厚、最变化万千的，那是一个未被开发的宝藏，将会为中国和世界艺术家提供无限的灵感，给予他们极大的启示”。

《黄河十四走——黄河民艺考察记》  
杨先让 杨阳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新书导读



《设计与真理》  
[美] 罗伯特·格鲁丁 著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设计不止于设计，它深深渗入文明的肌理。人类通过设计，将世界的真实呈现出来，并将自我的真实传递给世界。将“时间设计”与“个人知识”当作重点来分析，试图说明一个现代社会中的自由体应该如何利用自己的智慧设计生活。



《白色城堡》  
[土耳其] 奥尔罕·帕慕克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这是一部恰如其分且充满异国情调的作品。它卓越地调和了帕慕克先生认为的太有主观的西方与太过随俗的中东。一瞬间，双方相遇。



《声色野记》  
侯磊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市井、绿林、文士、乐伶、饮饌、娱乐、情爱、恩仇……系统分享中国文化里的硬知识、真学问、妙趣味，声色斑斓、雅俗共赏。有趣有料的内书，碎片时间阅读刚刚好！

## 姓氏背后

□ 朱廷嵩

轩辕氏的族姓到底是什么？中国古代的四大神兽是什么，他们身上有哪些特质？龙王的九个儿子有什么禀性？《炎黄家族：没有名字的人1·封神之兽》通过故事讲述姓氏渊源，张王李赵究竟从何而来？名字背后，是独一无二的自我象征；姓氏背后，是传承万年的家族秘史。

小说并非一味的砍伐杀戮，不乏温馨唯美的画面。正义对抗邪恶，为保护世间生灵而战，一定会有流血和牺牲。恶兽的面目狰狞，死亡之兽的挥之不去，预示着危险和灾难的降临。轩辕龙形块、泰阿剑、鸿鸣刀、龙渊冰阵、神渊风暴，在与恶魔的较量中，圣物、利器、法术无所不用其极。刀光剑影间，是勇气与毅力的较量。

这部小说以青少年校园为背景，在写到他们的学校和家庭时，唯美清新。老师对学生的真情关爱，父母对子女的无悔付出，在小说中都有细致的刻画，唤起人们内心的感动。

小说相信人类社会的美好，在呼唤正义与良知中深化主题。

小说中的重要人物“黄丝结”，对自己的身世讳莫如深，没人知道他的真实姓名，相传是神农氏后裔。他在人神两界存在千年，就是为了完成好友轩辕黄帝死前的重托，用他的力量呵护炎黄子孙。为了不负重望，他压抑自身一触即发的毁灭力量，帮助四大神兽解除千年封印，并将它们聚拢到一处，形成对付邪恶的合力。他虽然一度被蚩尤的强大法力迷惑心智，但最终还是感应于人类的美好情感回归正途。同样，四大神兽也是千年封印的承受者，可他们在正义的召唤下，仍旧义无反顾地投身战斗，不惜付出生命的代价。顾深瞳打虎穴以身殉难，甘蔗波掩护战友香消玉殒，罩晓鸟倾洒血水构筑屏障……这一幕幕感人的画面不也是人间正义的赞歌吗？

神兽青龙甘蔗波被问及为何会坚定地相信和维护人类世界时的回答，最能说明这部小说的深刻主题：“因为我坚信轩辕所创造的这个世界是美好的、独一无二的。人类虽没有神力，却有着比神更为卓越的品质和蓬勃的精神。虽弱小，却有感情；生命虽有限，却懂得珍惜。我知道这个世界并不完美，有时也充满嫉妒贪婪。我愿像黄丝结一样，就这样守护它千年。”她的话，难道不是我们所有人的心声吗？

《炎黄家族：没有名字的人1·封神之兽》

范先慧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 每次金融危机背后都是贪婪的人性

□ 金永森

《危机的逻辑》是美国圣泽维尔大学金融教授王松、耶鲁大学金融学博士张劲帆根据他们多年的实践和研究经验撰写的分析各种金融骗局和投资陷阱背后的逻辑的书籍。书中选取了中美两国比较典型的金融案例，如美国的次贷危机、华尔街内幕交易、比特币的中国传奇、2015年的股灾等等，涉及银行、证券、慈善、收藏品投资等。这些金融事件可谓“如雷贯耳”，但其实作为普通读者真正对其背后的真相并不了解，再加上经济类专业术语深奥难解，所以最多只是听说了这么回事。有些读者甚至是在其中上当受骗，但也只是一头雾水。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老百姓手中都有一些富余的钱，因此，大家纷纷关注相关的投资领域，无论是股市、房地产还是虚拟货币比特币、维卡币等等，只要有“投资”价值的，大家都蜂拥而至，不管懂还是不懂，也不了解相关的情况，最后的结果往往都是钱打了水漂。有些人甚至借钱“投资”，因此背上了巨额的债务。王松、张劲帆两位作者在《危机的

逻辑》中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分析了每个骗局背后的金融原理和常识，以及相应的识别应对之法，为读者提供了相应的防范指南。

在两位作者看来，任何的金融发明，既可以使国家破产，也可以使世界富有的，关键看这些发明家们如何利用好这些“发明”，还有就是消费者对投资的定位和把握上。比如说新型虚拟货币，它是随着互联网的普及而出现的，而且在互联网世界中的作用只会是越来越大。智能手机的出现，让新型虚拟货币变成可以随身携带、随身使用的载体。因此，即使新型虚拟货币不可能成为电子货币或法定货币，但在联合商家与客户的供求关系中，它具有越来越广泛的购买力。传销分子瞄上了它，用“一个月回报40%”“虚拟货币既能升值又能繁殖”等刺激性口号鼓吹它的投资价值，用发展下线的方式欺骗消费者，骗钱走人。光是维卡币就在中国诈骗了6个多亿。但如果能像美国、欧盟一样对新型虚拟货币建章立法，建立联合监管机制，也不会让传销分子“乘虚而入”。

## 穷尽你所能到达之地

□ 果子

《空间简史》这本书的写成，旨在还原人类在思想发展史上对周围环境的感知过程，并对此形成一种深刻认识，即：空间的度量，也就是我们说的“世界”。世界总是一遍又一遍地向我们系统地展示它超乎想象的宏大。对空间度量的探索过程，就像在参观一所大房子时偶然发现了隐藏在挂毯下的大门：一旦大门被打开，一间不为人知的崭新的侧室便映入眼帘；之后沿着楼梯走出去，还会发现同样不为人知的空间；最后，人们来到一扇窗前，想都不敢想的一幕发生了，人们看到房子周围楼宇林立，而之前，从来没有人知道这样的存在。

人类对于距离和地形的思考、空间的感知可以追溯到至少一百万年前。无知的远古人类生活在蓝天下却不知其为何物。后来他们开始慢慢地、断断续续地以探测空间为目的的探险，在陆地上观察游历，或者观测天空的变化。

再后来这种探测成了专门的学科，对陆地的探测称为“地理学”，对天空的探测则称为“宇宙学”。科学的理论，甚至是定理和科学体系，就这样在人类的幻想中诞生了。

书中前半部分的叙述按时间顺序展开，从史前时期一直到现代，尽力还原古人在探索世界时直观的思维和在思索时遇到的局限，这种局限不仅是工具材料上的，更多的是思维所带来的局限。古人的思维趋于理想化，有时是掌权者的控制，有时则是出于对真理的恐惧。直布罗陀海峡的海格力斯之柱上刻有“切勿穿越”的警示语，当时被探险者视作不可逾越的地标。16世纪人们才敢打破这项禁忌，探索到更为广阔的世界。

之后部分转而采用编年史的叙述方式。因为近几个世纪以来，用于观测宇宙的工具不断革新，天文学的发展举世瞩目，人们一次又一次被

真理所震撼。为了适应飞速的变化和庞大的信息量，我们必须用有别于传统的时间顺序来叙述。

进入当代，人们开始发现了一个悖论。飞速增长的究竟是什么？是关于宇宙的认识还是关于自身无知的认识？这种关系可以被想象成数学上的分数，即已经理解的真理和已知存在却尚未理解的真理之比。我们对世界的边界和组成的探索固然带来了分子（已经理解的真理）的增长，却更大程度上使得分母（已知存在却尚未理解的真理）增长。我们也更意识到“越思考，越无知”的道理，像实证主义科学家们那样，抛弃主观上的猜想，不断地寻求真理。这就是真理的悖论。

《空间简史》  
[意] 托马斯·马卡卡罗  
克劳迪奥·M·达德里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 速读

# 从简·爱到阁楼上的疯女人

□ 滕瑶 整理

什么话题，马上就会从她那儿听到既粗俗又陈腐、既乖戾又愚蠢的回答……”

## 红玫瑰变成蚊子血

早年我看到这段时，犹如简·爱附体，对这个男人立即有了深刻的同情，如若我是简·爱，也会觉得头顶冒出神圣的光环，会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爱情当成观音的甘露，滴到他头上。但如今逐字看来，只觉得满满都是槽点：一结婚就发现一个小时都受不了，结婚前你干吗去了呢？再说，看在那三万英镑的份上——三万英镑在这桩婚事里本来就是一个重要的筹码——也不用把话说得这么满吧？另外，罗切斯特这口气，听着也耳熟，这是一个范本，被很多想要出轨的男人使用：我老婆很庸俗，我的老婆不理解我，她特别没见识，我跟她在一起真是活受罪……乍见之欢，终究要变成日久生厌，问题只在于，说这话的男人们，对于人性与自身都缺乏了解，眼看着红玫瑰变成蚊子血，便觉得全是对方的错。

伯莎是在罗切斯特获得操控权之后“疯”的，他的父亲和哥哥相继去世，他获得了大笔财产，然后，伯莎就“疯”了，罗切斯特对她的忍耐到了极限——即使她已经被关闭了起来。他说他想要自杀，但是一场暴雨让他改了主意，他决定带她回英国，找个可靠的人看住她，他自己去浪游世界，结交各式情妇，然后再将她们一一唾弃。

## 问题是，你信吗？

曾几何时，罗切斯特对于肉感的女人别有偏好，肉欲的巅峰之后，那些不快乐的记忆，让他心灵的天平又想去寻找灵魂的救赎者。白纸一张的简·爱因此进入他的视野，她清澈、单

纯又好奇，就像一个刚踏上社会的女实习生，视野有限，经济困窘，不可能有过于芜杂的感情。

他跟她痛说革命家史，给予她物质上的馈赠，要带她去天涯海角，就是没法和她结婚。他希望这个情人装聋作哑，暗地里与他夫妻相称，他试图在妻子与情人之间形成阻隔，保持现状的平衡。简·爱和罗切斯特的故事如今也屡见不鲜。

但无奈简·爱并没那么容易被控制，她主意大着呢。首先她不愿意没有名分地和这个男人在一起。其次，以她之机警，不见得看不出罗切斯特是一个怎样的人。他的每一位前任，都被他诋毁，他的语气是那样刻薄与凉薄，而之前，他自己也不得不承认，他是爱过对方的。简·爱如何能确定，此刻貌似被深爱的自己，不落到那个下场？这也是很多婚外情的一个坎儿，背叛者恒背叛，既得利益者，也无法相信自己永远如此幸运。

罗切斯特一向善于抒情，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善于撩妹，但问题是，你信吗？感情如浮云，有聚有散，本性却坚如磐石，不易更改。

回望罗切斯特的情事，从来都是力量而非品性决定着他的走向。当他力量不够强大时，他忍耐伯莎，一旦获得加持，他就宣布她疯了；他讨好价公道情妇的方式是给她钻石、马车、仆役、公寓，当他发现自己被背叛了，也可以果断收走，不再有牵连。

想让罗切斯特变厚道很难，但既然是力量决定他的走向，抽取这力量，就可以把他变得坚贞，以及，因为虚弱而显得相对温厚。

接下来的情节，仿佛是围绕这个目的而展开，简·爱离开罗切斯特的庄园，获得了遗产，还获得了一个英俊男子的求婚。在她被注入各种新能量的同时，罗切斯特的力量被削弱，“疯女人”纵火，他的眼睛被烧瞎了，“疯女人”也死了，所有的障碍都被排除，简·爱可以高高兴兴地和罗切

斯特在一起了，不再有任何疑虑。

## 她的人生，太像一个比喻

说起来“疯女人”的人生也很悲惨，也就是婚前活得欢快一点而已，一结婚就被丈夫讨厌，发了疯，被囚禁，最后把自己给烧死了。在遥远的当年，我并未对她有一丝同情，在罗切斯特和简·爱的叙述框架中，她是罪有应得，如今，我冷眼看过，她的人生，太像一个比喻：

家底深厚的女人，投资了一个没有钱的男人，男人逐渐得势，看她百般不顺眼，她的挣扎更被视为疯狂。他将她困在家中，自己去寻欢作乐，她怨恨日深，想要报复，最后却把自己给作死了。如果“疯女人”有机会写一本书，焉知真相不是这样呢？

《简·爱》的作者没有给“疯女人”一点儿女话语气，她封闭“疯女人”，比罗切斯特更彻底。这一点，让她有失大家风范，我们看《红楼梦》，就算作者最讨厌的赵姨娘，作者仍旧借了尤氏的口才，称她为“苦瓠子”，并且讲述了许多凤姐欺负她的细节。

如果说，曹公写红楼，是为了还原旧日，让自己能够重回过去，夏洛蒂写这部小说，有点像曹公讽刺的“他也想一个佳人，所以编出来取乐”。《简·爱》里，有太多意淫的成分。

这部小说，带有一点自传体性质，罗切斯特的原型，是夏洛蒂在比利时学习法语时的老师埃热先生，尽管埃热先生并不像罗切斯特那么热情，但夏洛蒂的主动已经令埃热夫人十分不快，夏洛蒂将这失意化为动力，写了这么一篇小说。

她尽情地想象埃热的爱，把和她已有芥蒂的埃热夫人塑造成一个疯子。所谓“疯了”的诊断，不过出自她难以发泄的恶意，也许，在每个厌倦了妻子的男人口中，在每个觊觎者心中，那个不够和气的原配都是疯子。

## 关于“疯女人”

《简·爱》里那个被关起来的“疯女人”，真的是个“神经病”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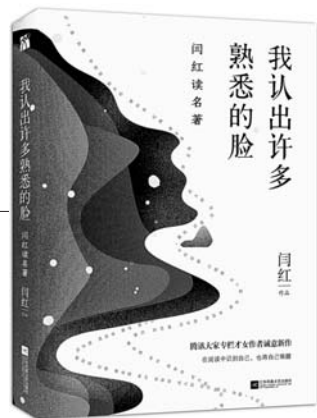
所有关于“疯女人”的说法都来自于罗切斯特，他跟简·爱形容当年的自己，则是个无辜的小绵羊：“十八岁时我跟你一样——完全不相上下。造物主本来是想把我造成一个好人……我深信，更多的是由于环境而不是天性，使我成了一个最平凡无奇的罪人，终日沉溺于有钱而无用的人想用来点缀生活的种种猥琐无聊的放荡生涯中……”看到这里不免好奇，生活到底对他干了什么，使他如此苦大仇深？

这个谜底到后来才被揭露，不过是他爸不愿意分割家产，全留给了他哥哥，本着对他负责任的态度，从西印度群岛给他找了一个自带三万英镑嫁妆的姑娘伯莎，这姑娘既美貌又风情，“她家的人很想抓住我，因为我出身名门。她也这样想。她千方百计讨好我，拼命显示她的美貌和才情来讨我的喜欢。她那个社交圈的男人似乎都爱慕她，嫉妒我，我给弄得飘飘然了，激起了劲头使得我几乎连自己也未弄清怎么回事就稀里糊涂地结婚了。”

似乎是这谨慎惹的祸，婚后他发现自己从来没有爱过她，这当然是她的错，可是这位伯莎女士到底做错了什么？

罗切斯特说得很不具体：“我简直拿不准她的天性里是否还有点美德存在。无论从她的心灵上，或者是举止中，我都既看不到谦逊，也看不到仁慈；既看不到坦率，也看不到雅致——我可竟爱了她——我真是个愚蠢、又贱、又瞎的大傻瓜。”

他发现自己不可能跟她舒畅地在一起度过一个晚上，甚至是白天的一个小时，“我们之间根本无法进行亲切的交谈，因为不管我谈起



《我认出许多熟悉的脸：闫红读名著》  
闫红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至于简·爱对罗切斯特的一度拒绝，不如看成是她脑海里的第一场战争，而最终的结尾是“疯女人”气死，罗切斯特变得更容易掌控。

但在许多年前，我并不这样看，《简·爱》的那段对白，多少七零后能出口成诵，“你以为我穷、低微、不美、矮小，我就没有灵魂，没有心吗？——你想错了！……要是上帝赐给了我美貌和财富，我也会让你感到难以离开我，就像我现在难以离开你一样！”

这句话简直是我们的心声，在我们难免会感到自卑的青春，当我们总是以仰望的姿势面对暗恋的对象，这几句话总是荡漾在我们心里，简·爱成了我们的代言人，我们自然要站在她这一边，对她说的每一句话都深信不疑。

在我们年轻的时候，很容易被作者牵着鼻子走，迷信名著是其一，另一方面，也是我们自身弱小，很容易被迎合，被安慰，被作者催眠，循着他们的指引，一点点走入迷宫深处。“无欲则刚”这个词，其实也可以用到阅读里，只有欲望渐少，才不会做作者欺瞒，也才能从字里行间渐渐窥到一点真相。

《我认出许多熟悉的脸：闫红读名著》  
闫红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